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京兴政办发„2021“11 号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大兴区加快推进院前医疗急救 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大兴区加快推进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已经第 79 次区政府常务会议，第 14 次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2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大兴区加快推进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 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进一步加快推进大兴区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全面提升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能力和水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稳定发展，按照《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关于加强本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京政办发〔2020〕18号）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到2022年，全区院前医疗急救服务平均反应时间小于12分钟，急救呼叫满足率不低于95%，服务满意率不低于98%。

1. 体系建设方面。政府举办为主，社会参与为辅，统一规划布局、统一指挥调度、统一服务规范、统一监督管理、统一保障标准、统一绩效考核，形成管理高效、高度信息化、可持续发展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体系。

2. 网络布局方面。实现平均每个镇（街道）至少建立一个标准化急救工作站。

3. 资源配置方面。在现有47辆救护车基础上，新增14辆，用于日常院前医疗急救的救护车达到每3万人口配置1辆，常备不少于3辆负压救护车。执行院前医疗急救任务的救护车应配备医师、护士、驾驶员和担架员各1名，具备为急危重症患者提供搬抬服务能力。

二、重点任务

为推动全区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工作，结合相关部门和属地职责，制定具体工作任务及分工（附件 1）。主要任务包括： 1.

院前医疗急救基础设施建设。分批完成 27 个急救工作站标准化建设，其中提升改造 17 个，新建 10 个（附件 2）。2020 年已完成 11 个现有急救工作站提升改造和急救车洗消站建设，2021 年底前实现 9 个新增急救工作站投入运行，完成 2 个（清源站、青云店站）现有急救工作站提升改造，急救车洗消站具备运行条件。2022 年 10 月底前实现 1 个新增急救工作站投入运行（观音寺站）和 4 个（区急救中心站、狼垡站、亦庄站、红星站）现有急救工作站提升改造。

2. 院前医疗急救车辆配置。结合急救工作站建设增配急救车（附件 3），实现常住人口每 3 万人配置 1 辆救护车标准并满足实际急救工作站点设置需求。

3. 院前医疗急救质量指标提升。2021 年平均急救反应时间达到 15 分钟以内，2022 年缩短至 12 分钟以内。

4. 院前医疗急救运行保障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院前医疗急救人才队伍建设，建立符合区域实际的院前医疗急救体系运行保障机制。

三、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建立大兴区完善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附件 4）。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健康委，办公室主任由区卫生健康委主管领导兼任，负责联席会议日常工作。为保障工作有序开展，区委

编办、区卫生健康委、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财政局、区交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公报

通局、区公安交通支队等相关部门和各属地，在区政府领导下共同负责区域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工作，把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列入本部门、本单位年度及现阶段工作目标，切实落实责任，抓实抓好各项任务落实。

2. 密切沟通配合，加快工作进度。充分认识完善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各有关单位要各司其职、密切协作、形成合力。区卫生健康委要加强院前医疗急救工作站的设置、指导和管理。区委编办、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要对急救工作站依托医疗机构临时辅助用工核定予以支持，对依托单位总体编制、临时辅助用工核定等予以保障。区财政局要加大对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和日常运行资金支持力度。区交通局、区公安交通支队要为新增急救站点专用停车位划定、道路出口设置等提供支持，并结合区域实际，研究完善保障救护车道路优先权的具体举措，提高救护车道路通行效率。各属地要将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工作纳入整体安排，予以支持保障。新增站点建设、原有站点提升改造、车辆和设备购买等资金，按照区、镇财政体制改革权属分别承担。各相关单位要通力合作，按照方案要求统筹谋划，加快工作进度。

3. 规范运行管理，提高效率质量。建立运营保障专项资金管理机制，确保专款专用。二级以上医院在编人员从事院前医疗急救岗位工作，不得重复保障，不得突破工资总额。加快院前医疗急救能力建设及人才培养，促进院前医疗急救标准化、规范化发展。提升院前医疗急救车辆配置水平，加强对急救车辆的标准化

管理，健全急救车辆和车载设备更新报废机制，进一步提升车辆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公报

和装备的综合性能。完善院前院内医疗急救衔接机制，加强急诊学科建设，强化院前院内协同，规范交接工作流程。加强院内急救管理，不断完善并落实院内急救各项规章制度，严格实行首诊负责制，落实分诊措施，引导急诊患者合理分流，确保病人从救护车到急诊室的安全快速转移，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安全。

- 附件：
1. 大兴区完善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工作任务及分工
 2. 大兴区急救工作站标准化建设任务表
 3. 大兴区增配急救车明细表
 4. 大兴区完善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名单

附件 1

大兴区完善院前医疗 急救体系建设工作任务及分工

1. 完善新增院前医疗急救站点建设。新增 10 个院前医疗急救站点。依托孙村卫生院、金星卫生院、礼贤卫生院、黄村医院，分别建立孙村、团河、大辛庄、芦城急救工作站。依托大兴区人民医院建立林校路、高米店、香留园、天官院急救工作站。依托广安门医院南院区建立观音寺、丽园急救工作站。

责任部门：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区公安交通支队、区交通局、各相关属地

完成时限：2021 年 12 月底前增设 9 个急救工作站，2022 年 10 月底前增设观音寺站。

2. 继续推进现有站点标准化建设。对全区现有 17 个（1 个区急救中心站，16 个 B 级站）院前医疗急救工作站进行提升改造并优化布局。按照区镇财政体制，由相关属地负责标准化建设任务。

责任部门：相关属地、区卫生健康委

完成时限：2021 年 12 月底前提升改造 13 个，2022 年 10 月底前完成 4 个。

3. 推进救护车洗消站建设。探索切实可行、节约高效的救护车洗消站建设模式，健全运行保障机制。在市级统筹下，采取在

区人民医院孙村病区设置、依托区人民医院运行管理。按照平战结合、属地化原则，遇疫情等特殊情况区人民医院孙村病区启用，救护车洗消需求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由专业洗车机构提供相关服务。

责任部门：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区生态环境局、各属地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4. 增配院前医疗急救车辆。按照市级配置标准，加强对急救车辆的标准化管埋，以现有47辆急救车辆为基础，以10个新建站配置车辆为补充，新增投用14辆急救车，充分利用、合理统筹，达到常住人口每3万人1辆救护车的配置标准。危重新生儿转运负压车具备运行条件。

责任部门：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

完成时限：2021年4月底

5. 加强院前医疗急救人才队伍建设。以依托医疗机构管理运营为基础，从优化管理、合理配置、落实激励保障等方面入手，结合现有急救队伍情况和新增站点运营需求，合理补充人员数量，解决院前医疗急救从业人员短缺问题。

责任部门：区卫生健康委、区委编办、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财政局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6. 强化院前医疗急救运行保障。深入调研，科学测算，探索

院前医疗急救机构运行新模式，综合考虑院前医疗急救工作性质和依托医疗机构关系，建立与医疗机构职能相匹配，与院前医疗急救工作强度相适应，符合区域实际、可持续发展的院前医疗急救机构运行财政保障机制，按每车组运行收支和工作量，核定站点运行经费，由财政全额保障。

责任部门：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7. 健全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长效机制。加强精细化管理，控制运行成本，建立设施及运营车辆台账。定期维护急救设施，建立急救车报废更新制度，确保车况和车载医疗设备良好运行。完善院前医疗急救机构绩效考核制度，对院前医疗急救服务量、区域呼叫满足率、服务满意率、平均急救反应时间等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结果与站点运行经费拨付挂钩。

责任部门：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各属地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8. 探索多元化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方式。进一步增加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供给，探索采取“公建民营”方式，由政府提供业务用房、车辆等，社会资本办医负责日常运行，构建多元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体系。

责任部门：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9. 完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监督机制。加强对院前医疗急救服

务监管，不断优化服务标准，强化质量控制和督促检查。加强院前医疗急救从业人员职业道德考核。根据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市 120 中心等渠道反馈的意见建议，不断改进工作。

责任部门：区卫生健康委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公报

附件 2

大兴区急救工作站标准化建设任务表

序号	急救工作站名称	属地	建设类型	设施类型	完成时限
1	西红门急救工作站	西红门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2	榆垓急救工作站	榆垓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3	安定急救工作站	安定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4	采育急救工作站	采育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5	礼贤急救工作站	礼贤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6	魏善庄急救工作站	魏善庄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7	庞各庄急救工作站	庞各庄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8	瀛海急救工作站	瀛海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9	长子营急救工作站	长子营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10	北臧村急救工作站	北臧村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11	旧宫急救工作站	旧宫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0 年已完成
12	青云店急救工作站	青云店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1 年 12 月
13	清源急救工作站	—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1 年 12 月
14	红星急救工作站	—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2 年 10 月
15	区急救中心站	—	提升改造	中心站	2022 年 10 月
16	狼垓急救工作站	黄村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2 年 10 月
17	亦庄急救工作站	亦庄镇	提升改造	B 级站	2022 年 10 月
18	高米店急救工作站	高米店街道	新建	A 级站	2021 年 12 月
19	孙村急救工作站	黄村镇	新建	B 级站	2021 年 12 月
20	团河急救工作站	西红门镇	新建	B 级站	2021 年 12 月
21	天官院急救工作站	天官院街道	新建	B 级站	2021 年 12 月
22	林校路急救工作站	林校路街道	新建	8 小时白班站	2021 年 12 月
23	香留园急救工作站	高米店街道	新建	8 小时白班站	2021 年 12 月
24	芦城急救工作站	黄村镇	新建	8 小时白班站	2021 年 12 月
25	大辛庄急救工作站	礼贤镇	新建	8 小时白班站	2021 年 12 月
26	丽园急救工作站	清源街道	新建	8 小时白班站	2021 年 12 月
27	观音寺急救工作站	观音寺街道	新建	B 级站	2022 年 10 月

附件 3

大兴区增配急救车明细表

序号	新建急救工作站名称	依托机构	增配数量（辆）
1	高米店急救工作站	区人民医院	3
2	天官院急救工作站	区人民医院	2
3	丽园急救工作站	广安门医院南院区	1
4	观音寺急救工作站	广安门医院南院区	2
5	孙村急救工作站	孙村卫生院	2
6	团河急救工作站	金星卫生院	2
7	芦城急救工作站	黄村医院	1
8	大辛庄急救工作站	礼贤卫生院	1
合计			14

附件 4

大兴区完善院前医疗急救 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名单

总召集人：	韩新星	副区长
召集人：	李爱芳	区卫生健康委党委书记、主任
成员：	张颖	区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周井会	区委编办副主任
	杨振生	区人力社保局副局长
	郭春山	区财政局副局长
	邓俊斌	区交通局副书记
	任明	区环境监察支队队长
	李玉新	区公安交通支队副支队长
	徐红	黄村镇副镇长
	毛耀东	北臧村镇副镇长
	李妍	庞各庄镇副镇长
	李艳梅	榆垓镇副镇长
	刘月娥	礼贤镇武装部长
	嵯雅丰	安定镇副镇长
	牛犇	魏善庄镇副镇长
	锁鹏	青云店镇副镇长
	刘长鑫	采育镇副镇长

胡守刚 长子营镇武装部长
张雪辉 亦庄镇副镇长
郑 丹 旧宫镇副镇长
刘春霞 瀛海镇宣传部长
倪景东 西红门镇四级调研员
皮 建 兴丰街道武装部长
杨 阳 清源街道副主任
白红菊 林校路街道副主任
韩晶 观音寺街道副主任
赵巨臣 天宫院街道副主任
孙激茗 高米店街道副主任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健康委，负责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工作的方案制定、日常管理、组织协调等。办公室主任由区卫生健康委副主任张颖兼任。

抄送：区委办公室、各部、委，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
区监委机关，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4日印发
